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OOD WISE HOLDINGS LIMITED

### 膳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2)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膳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將於該期間錄得純利，而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淨額。純利乃主要歸因於該期間並無產生上市開支，而於去年同期則產生上市開支14,700,000港元。

倘不計及去年同期之非經常性上市開支，則本集團應於去年同期錄得11,000,000港元之溢利。預期該期間之純利將較去年同期之11,000,000港元下跌約68%，主要由於以下各項所致：

- (i) 計入為維持本公司之上市地位之法律及專業開支；
- (ii) 於該期間之管理及行政人員數量增加以支持業務拓展計劃以及本集團僱員的薪資水平提高導致員工成本增加；
- (iii) 以下各項導致收益減少：(i)餐飲行業競爭激烈；及(ii)分別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開設及關閉餐廳之淨影響令本集團餐廳總經營天數減少；及
- (iv) 於相關租約續期後之本集團租賃物業及所租賃之新物業之月租上漲。

由於本公司仍正在落實本集團於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故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之最新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而並非根據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落實或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本集團之實際財務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者有所差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底刊發之有關本集團於該期間之業績之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膳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黃志堅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黃志堅先生及黃翠霞女士；非執行董事張蔚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睿佳先生、黎建強教授及呂康先生。